

证券代码：603062

证券简称：麦加芯彩

公告编号：2024-013

## 麦加芯彩新材料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1号——公告格式》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现将麦加芯彩新材料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2023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报告如下：

###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及资金到账时间

经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审核委员会2023年6月19日审核同意，并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2023年8月2日《关于同意麦加芯彩新材料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3]1706号）核准，本公司本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27,000,000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58.08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1,568,160,000.00元，扣减保荐及承销费（不含增值税）人民币109,089,509.43元，以及其他发行费用（不含增值税）人民币25,302,301.16元后，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1,433,768,189.41元，实际到账的募集资金金额为人民币1,453,525,120.00元。本次公开发行新增注册资本实收情况业经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安永华明（2023）验字第61763891\_B01号验资报告验证。

## （二）募集资金使用及结余情况

截至2023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累计使用及结余情况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金额
实际到账的募集资金金额	1,453,525,120.00
减：已使用募集资金置换、支付发行费用及募投项目的金额	279,366,950.62
加：利息收入、手续费净额	1,379,999.72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余额	1,175,538,169.10
包括：募集资金现金管理产品余额	980,000,000.00
募集资金现金管理专用结算账户余额（注1）	5,444.44
募集资金协定存款专用结算账户余额	182,199,899.64
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余额	13,332,825.02

注1：募集资金现金管理专用结算账户余额系通过该等账户购买现金管理产品时产生的转入当日的利息结余金额。

##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 （一）募集资金的管理情况

为了加强对公司募集资金行为的管理，规范募集资金的使用，切实保护广大投资者的利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监管规则适用指引——发行类第7号》等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制定了《麦加芯彩新材料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管理。

2023年11月2日，公司与各方签订了以下协议：1）与瑞银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嘉定支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2）与全资子公司麦加涂料（南通）有限公司、瑞银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嘉定支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3）与全资子公司麦加芯彩新材料科技（珠海）有限公司、瑞银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嘉定支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

上述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本公司在使用募集资金时已经严格遵照上海

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定执行，以便于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以及对其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保证专款专用。上述监管协议内容与上海证券交易所制订的《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

## （二）募集资金存放情况

截至2023年12月31日，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余额为人民币1,175,538,169.10元，其中：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余额为人民币980,000,000.00元，存放情况详情见本专项报告三、（四）；存放在募集资金现金管理专用结算账户的余额为人民币5,444.44元，存放情况详情见本专项报告三、（四）；存放在募集资金协定存款专用结算账户的余额为人民币182,199,899.64元（含利息收入），存放情况详情见本专项报告三、（四）；存放在募集资金专户暂未使用的余额为人民币13,332,825.02元（含利息收入），具体情况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开户主体	银行名称	银行账号	截止日账户余额	存储方式
麦加芯彩新材料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交通银行上海嘉定支行	310069079013007262329	5,126,715.56	活期
麦加芯彩新材料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交通银行上海嘉定支行	310069079013007262578	31,293.17	活期
麦加芯彩新材料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交通银行上海嘉定支行	310069079013007262806	-	活期
麦加芯彩新材料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交通银行上海嘉定支行	310069079013007262654	595,744.54	活期
麦加芯彩新材料科技（珠海）有限公司	交通银行上海嘉定支行	310069079013007264602	1,998,013.25	活期
麦加涂料（南通）有限公司	交通银行上海嘉定支行	310069079013007267469	5,581,058.50	活期
合计			13,332,825.02	

###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 （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于2023年度，公司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详见“附件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预先投入及置换情况

公司于2023年11月16日召开的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18,514,123.32元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和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其中，公司置换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资金为人民币8,586,720.71元，置换以自筹资金预先支付的发行费用为人民币9,927,402.61元。

#### （三）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于2023年度，公司不存在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况。

#### （四）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 1、募集资金现金管理产品

公司于2023年11月16日召开的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含超募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及以协定存款方式存放募集资金余额的议案》，并于2023年12月5日经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同意公司在不影响募投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确保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公司及子公司使用总额不超过人民币9.8亿元（含本数）的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含超募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包括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年修订）》第八条规定的结构性存款、大额存单等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保本型产品，使用期限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在上述额度和期限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产品期限不得长于内部决策授权使用期限，且不得长于12个月。

公司及子公司开立了募集资金现金管理专用结算账户，截至2023年12月31日，存

放在募集资金现金管理专用结算账户的余额为人民币5,444.44元，该账户余额系通过该等账户购买现金管理产品时产生的转入当日的利息结余金额；截至2023年12月31日，公司及子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具体情况如下：

签约银行	产品名称	起息日	到期日	金额（元）	年化收益率
中国银行上海市浦东大道支行	结构性存款	2023/12/07	2024/01/10	80,500,000.00	1.2500%或 3.4776%
中国银行上海市浦东大道支行	结构性存款	2023/12/07	2024/01/11	87,500,000.00	1.2400%或 3.4804%
中国银行上海市浦东大道支行	结构性存款	2023/12/07	2024/03/11	192,600,000.00	1.3000%或 3.9382%
中国银行上海市浦东大道支行	结构性存款	2023/12/07	2024/03/12	200,590,000.00	1.2900%或 3.9445%
中国银行上海市浦东大道支行	结构性存款	2023/12/07	2024/06/11	72,780,000.00	1.5000%或 3.9018%
中国银行上海市浦东大道支行	结构性存款	2023/12/07	2024/06/12	69,780,000.00	1.4900%或 3.9082%
中国银行上海市浦东大道支行	结构性存款	2023/12/07	2024/06/11	115,430,000.00	1.5000%或 3.9018%
中国银行上海市浦东大道支行	结构性存款	2023/12/07	2024/06/12	110,820,000.00	1.4900%或 3.9082%
中国银行上海市浦东大道支行	结构性存款	2023/12/07	2024/03/12	25,500,000.00	1.3000%或 3.9382%
中国银行上海市浦东大道支行	结构性存款	2023/12/07	2024/03/11	24,500,000.00	1.2900%或 3.9445%
合计				980,000,000.00	

## 2、募集资金协定存款

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增加存储收益，保护投资者权益，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与要求，在不影响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实施进度的情况下，公司拟将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存款余额以协定存款的方式存放，该事项由董事会审议通过，且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并授权公司管理层根据募集资金投资计划对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调整协定存款的余额，存款期限具体根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度而定，期限自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批准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公司应确保募集资金的流动性，不得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公司及子公司开立了募集资金协定存款专用结算账户，截至2023年12月31日，存放在募集资金协定存款专用结算账户的余额合计为人民币182,199,899.64元（含利息收入），

账户情况及余额如下：

开户主体	银行名称	银行账号	截止日账户余额	存储方式
麦加芯彩新材料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中信银行上海徐汇支行	8110201012701718469	42,088,421.86	协定
麦加芯彩新材料科技（珠海）有限公司	中信银行上海徐汇支行	8110201013401718470	140,111,477.78	协定

（五）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于2023年度，公司不存在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的情况。

（六）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情况

于2023年度，公司不存在以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情况。

（七）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1、关于使用商业承兑汇票、银行承兑汇票及自有外汇等方式支付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所需资金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事项

为提高公司整体资金使用效率、合理改进募投项目款项支付方式、降低资金使用成本，公司于2023年11月16日分别召开了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和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商业承兑汇票、银行承兑汇票及自有外汇等方式支付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所需资金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子公司在募投项目实施期间，根据实际情况使用商业承兑汇票、银行承兑汇票及自有外汇等方式支付募投项目的部分应付设备、材料、工程款等，同时以募集资金等额进行置换，该部分等额置换资金视同募投项目已经使用资金。

为进一步严格募集资金管理，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以商业承兑汇票置换募集资金的情形，后续也无该等计划。

2、关于使用基本户及一般户支付募投项目部分款项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事项

公司于2023年11月16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基本户及一般户支付募投项目部分款项并以

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子公司在募投项目实施期间，使用基本户及一般户支付募投项目部分款项，之后定期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并从募集资金专户划转至公司及子公司基本户及一般户，该部分等额置换资金视同募投项目使用资金。

### 3、关于募集资金账户部分资金被冻结的事项

公司于2024年1月22日查询到超募资金项目对应的募集资金专户（以下简称超募账户）部分资金被冻结（开户名称：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嘉定支行；账户名称：麦加芯彩新材料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账号：310069079013007262654；冻结金额：人民币1,639,182.10元；），除冻结资金外超募账户状态正常。

公司于2024年1月23日公告披露了《关于募集资金账户部分资金被冻结的公告》（2024-007）。经公司与宁波市北仑区人民法院核实，因宁波海燕佳集装箱有限公司诉公司买卖合同纠纷一案（案号：(2024)浙0206民诉调758号），向宁波市北仑区人民法院提出了财产保全申请，冻结公司账户资金人民币1,639,182.10元。本次被冻结的募集资金占公司经审计净资产比例较小，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仅用于募集资金的存储和使用，且其中被冻结金额较小，不会对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产生重大不利影响；资金被冻结的上述银行账户系公司的募集资金专户，非公司日常经营用主要账户，本次募集资金账户冻结不会对公司的正常运行、经营管理造成实质性影响。

## 四、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2023年度，公司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情况。

##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2023年度，公司已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地披露了募集资金使用相关信息，不存在募集资金存放、使用、管理及披露违规情形。

## 六、会计师事务所对公司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出具的鉴证报告的

## 结论性意见

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认为：麦加芯彩新材料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的募集资金专项报告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及相关格式指南编制，如实反映了2023年度麦加芯彩新材料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

## 七、保荐机构对公司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所出具的专项核查报告的结论性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公司2023年度募集资金的存放及使用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1号——持续督导》《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和专项使用，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特此公告。

麦加芯彩新材料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04月19日

## 上网公告文件

1.瑞银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关于麦加芯彩新材料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核查报告；

2.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关于麦加芯彩新材料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鉴证报告。



## 附件 1

##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编制单位：麦加芯彩新材料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注 1）		143,376.82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注 2）			25,961.00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5,961.00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										
承诺投资项目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2)-(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 (4)=(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新建年产七万吨高性能涂料项目	37,498.62	37,498.62	37,498.62	694.11	694.11	-36,804.51	1.85	2024/8/3	-	不适用	否	
麦加芯彩嘉定总部和研发中心项目	15,000.00	15,000.00	15,000.00	243.25	243.25	-14,756.75	1.62	2025/8/2	-	不适用	否	
智能仓储建设项目	5,553.47	5,553.47	5,553.47	-	-	-5,553.47	-	2025/11/7	-	不适用	否	
营销及服务网络建设项目	4,205.51	4,205.51	4,205.51	-	-	-4,205.51	-	2025/11/7	-	不适用	否	
补充流动资金（注 3）	25,000.00	25,000.00	25,000.00	25,023.64	25,023.64	23.64	100.09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b>承诺投资项目小计</b>	<b>87,257.60</b>	<b>87,257.60</b>	<b>87,257.60</b>	<b>25,961.00</b>	<b>25,961.00</b>	<b>-61,296.60</b>	<b>29.75</b>	-	-	-	-	
超募资金	56,119.22	56,119.22	56,119.22	-	-	-56,119.22	-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b>合计</b>	<b>143,376.82</b>	<b>143,376.82</b>	<b>143,376.82</b>	<b>25,961.00</b>	<b>25,961.00</b>	<b>-117,415.82</b>	<b>18.11</b>	-	-	-	-	

## 附件 1

###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续）

编制单位：麦加芯彩新材料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不适用。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预先投入及置换情况	参见前述专项报告“三、（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预先投入及置换情况”相关内容。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参见前述专项报告“三、（四）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相关内容。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于 2023 年度，公司不存在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的情况。
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情况	于 2023 年度，公司不存在以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情况。
项目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不适用。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参见前述专项报告“三、（七）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相关内容。

注1：附表所涉及的“募集资金总额”系：募集资金总额人民币1,568,160,000.00元，扣减保荐及承销费（不含增值税）人民币109,089,509.43元，以及其他发行费用（不含增值税）人民币25,302,301.16元后的净额人民币1,433,768,189.41元。

注2：附表所涉及的“本年度投入金额”包括募集资金到账后本年度实际投入金额及实际已置换预先投入金额。

注3：补充流动资金已累计投入总额人民币25,023.64万元，比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人民币25,000.00万元多人民币23.64万元，截至期末投入进度约100.09%，超过100%，系2023年度该承诺投资项目的募集资金利息收入净额。